

# 马青路（南海一路-钟林路段）提升改造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原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2020年9月25日，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厦门市组织召开了马青路（南海一路-钟林路段）提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验收调查单位)、福建省交通环境监测中心（环保验收监测单位）、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单位代表及3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 HJ552—20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公路》，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的介绍，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概况

马青路（南海一路-钟林路段）提升改造工程是海沧区最重要的一条东西向城市主干道，是连接厦门、海沧、漳州的路网主骨架。从区域上看，东与海沧大桥相接，西与厦漳大桥及漳州角美相接，是未来广东、漳州与厦门之间的主要客、货流通道。项目环评文件于2014年

7月31日通过厦门市环境保护局环境保护局审批(厦环评[2014]45号)。马青路(南海一路-钟林路段)提升改造工程规划起点为马青路与南海路交界处西侧,终点位于马青路与钟林路交界处东侧,高架桥全长2533.08m,主线桥全宽25m,高架桥标准段为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80km/h;兴港路西侧设置上下桥匝道,匝道桥长均为123.04m,匝道桥宽为8m,设计速度为40km/h;新建马青路与海新路互通立交匝道。

与环评时路线相比,高架实际里程减少了27.8m;全线土石方总量减少了1.1万m<sup>3</sup>;永久占地增加0.66hm<sup>2</sup>;未设置取土场和弃土场,与环评相同。

本工程开工时间为2015年8月5日,于2017年6月正式通车。本工程总投资91934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761.73万元。验收监测期间车流量为66252标准小客车/日,达到设计时期(2016年)车流量的169.2%。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环评阶段高架长度2560.88m,实际线路长度为2533.08m,较环评阶段减少27.8m;实际路线与环评路线相比,线路没有横向位移超出的路段;评价范围内未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也未出现新的城市规划区和建成区;声环境敏感点未发生变化;本项目路线不穿越任何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施工方案严格按照设计进行;本项目不涉及具有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的桥梁,按照要求采取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本工程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及风险防范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调查报告，结合现场检查情况，项目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如下：

#### 1、生态环境

①工程征收（使用）土地 21.57hm<sup>2</sup>，较环评阶段占地总面积 22.23hm<sup>2</sup> 减少了 0.66hm<sup>2</sup>。

②本工程临时占地均位于主体工程规划红线范围内，未新增占地。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弃渣场；未设置混凝土拌合站；未设置预制场；沥青采用外购形式；施工单位两家，A 标段项目部设置于海新互通立交区内，已拆除并绿化，B 标段项目部租用兴港路兴港花园房屋。

③本工程项目栽植了行道树，道路整体绿化效果较好，既有效改善了生态环境和自然景观，又防止了水土流失。

#### 2、噪声

①施工期控制施工时间，在临近集中居民点的路段基本禁止夜间施工和强噪声作业；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设备，并保持工程车辆车况良好，以减车辆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②根据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大金门花园广场、钟山社区、兴港花园室内监测结果均能满足要求；芦坑声环境质量达标。

#### 3、水环境

①施工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作业面、运输道路洒水

抑尘，无外排。A 标项目部生活污水清掏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B 标项目部租用兴港路兴港花园房屋作为办公及生活场所，利用既有污水管网。

②本工程无收费站、养护站等设施，无废水产生。

####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所在区域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制定了《厦门市海沧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厦门市海沧生态环境局制定了《厦门市海沧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均已将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纳入其应急预案处置。

#### 5、公众参与

100%的被调查者表示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评价满意或基本满意。

### 四、环保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运行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植被以旱地和荒地杂生灌草丛为主，主要集中在道路两侧绿化带以及道路与建筑物之间的空地内。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无国家保护的珍稀植被物种。道路红线范围内为现状道路及少量的绿地，所在地区地势平坦，水土流失轻微，水土保持状态良好。因此项目的建设对区域植物生物量和多样性的影响甚微。

本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措施，降低了工程建设对周边自然生态系统结构完整性的影响，有效地控制了工程建设产生的水

土流失，缓解了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2、噪声

①环评阶段涉及声环境敏感点 7 处；验收阶段涉及声环境敏感点 7 处。

②根据公众意见调查情况，施工期未发生噪声扰民投诉。

③营运期声环境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的标准，工程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降噪措施。后续须加强噪声跟踪监测，若出现超标及时采取措施。

## 3、环境空气

项目沿线未设置服务设施。

## 4、固体废物

道路营运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过往车辆丢弃的饮料瓶、废纸盒等生活垃圾，该道路位于城区内，由环卫部门统一打扫收集。

## 五、验收结论

马青路（南海一路-钟林路段）提升改造工程执行了“三同时”环保制度，落实了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调查结论表明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生态基本恢复，总体符合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建议与要求

运营单位应对沿线声敏感点进行跟踪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完善污染防治措施。

验收组名单附后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5日